

江西服装学院评建工作办公室

江服评建字[2018]06号

关于加强各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

校院两级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有效运行对保证、提高学校教育教学质量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根据本科教学合格评估工作进度安排，我校需加强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提高院(部)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规范性、积极性。工作要求如下：

一、各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应相对独立，自主运行，切实发挥学院层面对教学质量的监控、分析、反馈、改进作用。

二、各学院(部)应明确教学质量监控的机构和人员(如：成立院部教学督导组、教师教学同行评价工作委员会等)，建立和有效运行教学质量监控的工作机制。

三、工作基本流程：每学期初，各院(部)应根据自身教学与管理工作的实际，组织院(部)教学督导、教师教学同行评价工作委员会、教研室等共同制定本学期教学质量保障工作方案并在教学周第四周之前报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和教务处备案。之后，各院(部)应采取监督措施、保障工作方案的实施，关注实施进度，跟踪反馈和改进的情况。

四、工作过程中应及时做好相关文件和过程记录资料(如：教学质量监控反馈单、听课记录、各教学主要环节的专项检查、教师教学同行评价表等)的整理存档。

五、学校评建办、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教务处、校教学督导将采用定期指导、随机抽查等方式帮助、促进院（部）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开展。

- 附件：1. 关于进一步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指导意见
2. 江西服装学院二级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办法（试行）
3. 学院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基本要求
4. **二级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案例）

江西服装学院评建办
二〇一八年四月八日

附件 1:

关于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指导意见

教学质量是高等学校的生命线，是衡量学校办学水平的重要标志。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对保证教学质量具有监督、反馈、指导、调控、改进的重要作用，包括教学督导、教学检查、信息反馈、教学评价等。经学校研究决定，在原有各项教学管理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规范教学管理、巩固教学工作中心地位，保证人才培养质量。

一、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基本内涵

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教学评价与信息反馈—处理系统）的职责是制定教学质量标准和教学质量管理的措施与办法：定期对教学质量、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等方面进行评价；向学校、学院及教研室、实验室反馈教学活动、教学过程、教学效果等情况，提出改进教学的方案，检查方案落实情况。教学评价与信息反馈—处理系统的职责主要由教务处、各二级学院、教研室、教学督导、教学评价专家等完成。形成从教学信息收集、整理、反馈、调控的闭环，分为学校闭环（一级调控）、二级学院闭环（二级调控）、教研室闭环（三级调控），这样“三环一体、四层调控式”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三环既是一个整体，又各有自己相对的功能。如：教研室闭环（三级调控）涵盖授课学生及所属教师，具有信息收集全面、快速、灵活，问题反映具体，反馈调控即时、直接、指向明确的特点；二级学院闭环（二级调控）涵盖授课学生、所属教师及三级教学组织，能从相对集中和比较具体的水平了解教与学的情况，以及三级教学组织领导对教学质量管理的力度和水平；学校闭环（一级调控）涵盖全校学生、教师、各二级教学组织，相对二级与三级调控系统，比较宏观和概括，侧重从相对量化的水平观察问题，具有宏观调控的特点。但不如二、三级调控

系统反映问题具体、明确和及时。因此，这种“三环一体、四层调控式”的质量保障体系可以发挥各自的长处，既能及时发现教学环节的问题，做出相应的判断和处理，又能发现管理环节和水平的问题，做出及时的调整，使学校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更好地发挥作用（见附图）。

二、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具体实施

教学质量保障的实施体系主要由管理制度建设与实施系统和教学质量评价系统组成，是教学质量保障的基本方式与方法，日常教学质量管理与周期性教学质量评价相结合，达到调控教学质量的目的。

（一）日常教学质量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教学检查制度、听课制度、学生评教制度、教学督导制度、学生教学信息反馈制度、学风检查制度、毕业生社会调查制度、教学评估制度等一系列教学规章制度。不断更新和建设管理制度，检查制度执行情况，有利于规范管理和质量控制，是教学质量调控不可缺少的重要环节。

（二）周期性教学质量评价主要包括教学计划评价、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价、教研室工作评价、课程建设质量评价、专业建设质量评价、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学生学习质量评价、毕业生质量评价、毕业论文（设计）质量评价、专业实习质量评价、考试考查质量评价、教材质量评价等。利用周期、单项评价，调控各教学环节质量，促进学校整体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提高。

三、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具体内容

（一）教学过程质量调控

1. 专业培养方案质量调控

专业培养方案质量调控主要包括制定和修订专业培养方案的指导思想及原则；科学、合理的设置专业课程；优化教学内容及课程体系；专业培养方案的科学性等。

2. 教学运行过程质量调控

教学运行过程质量调控内容主要包括教学大纲和实验（实习）教学大纲的科学性、适用性；教师充分的课前准备；良好的教学效果；课后教学工作总结等。

3. 实践教学质量调控

实践教学质量调控主要包括实验、实习教学的效果，毕业论文水平和管理；实验报告的水平和管理；课外活动、社会调查、劳动、军训等组织与管理。

4. 考试工作质量调控

考试工作质量调控的主要内容是试题质量、考试组织程序、考试方法的改革、考试过程管理和考试总结等。

5. 教学管理质量调控

教学管理质量调控主要包括教学管理制度的建设、教育教学研究的成效；日常教学管理能力与水平；教师工作管理的力度；教学资源的应用与共享；教学档案的规范管理等。

（二）教学基本建设质量调控

教学基本建设质量调控的主要内容包括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实践教学基地建设、学风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管理队伍建设等计划性、有效性。

（三）教师教学质量调控

教师教学质量的调控包括教师工作态度、工作规范性、教学水平与质量；考试命题的水平与能力；编制教学指导文件的能力与水平；科学研究的能力与水平；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的思路与能力。

（四）学生学习质量调控

学生学习质量调控包括学生学习态度、学习方法、学习效果、基本我能、创新精消与实践能力。

四、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实施

（一）学校各级领导认真学习和贯彻教育部下发的《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的若干意见》的文件精神，“牢固确立人才培养是高等学校的根本任务，牢固确立质量是等学校的生命线，牢固确立教学工作在高等学校各项工作中的中心地位”；

开展教育思想研究与讨论，引导教职工树立现代教育观念，将提高教育质量作为学校建设和发展的永恒主题。并使其成为教学工作的重要指导思想。

（二）继续完善教学质量调控、激励机制，建立对各教学环节教学质量评价考核制度，考核结果与评职、晋级、津贴挂钩，增强全校教职工的质量意识，发挥教师教学质量保障的主体作用，为保证学校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而努力工作。

（三）学校将教学质量保障作为一项全校性的系统工程，全员参与，责任到人。各二级学院和教研室要加强领导和指导，按照学校有关教学质量保障文件的意见，扎扎实实抓好本单位、本教研室教学质量调控工作，不走形式，不走过场。

（四）随着教育事业的发展和社会的进步，教学质量标准和人才质量观也将发生改变，为此，要与时俱进，及时更新教育质量标准和体系，完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解决运行中存在的问题。

（五）继续发挥各级教学督导的作用，行使教学督导督学、督教、督管的作用，反馈教学中存在的问题，督促有关部门解决影响教学质量的各方面的因素，确保教学质量保障体系的顺利、有效的运行。

2018年4月8日

附件 2:

江西服装学院

二级学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办法

（试行）

教学质量是高等学校的生命线，是高校生存和发展之本，提高教学质量是教学和管理中心任务。在高校普遍实行分级管理后，院（部）既是教学活动的直接组织者，又是教学活动过程的直接监督者，也是教学效果的直接检测者。让其发挥教学质量保障职能，不仅是学校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基础和保证，也是其自身建设和发展的需要。院（部）建立健全完整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对提高教学质量，保证学校的生存和可持续发展具有深远的意义。

一、建立院（部）教学质量保障组织

院（部）教学质量保障组织包含教学质量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学生信息源队伍、教学评价委员会及教学督导员。

1. 院（部）教学质量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教学质量保障工作的组织与实施，形成院（部）领导—教研室主任—教师分级负责、相互协调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

2. 学生信息源队伍、教学评价委员会及教学督导员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参与具体工作。

二、各级组织要明确其基本职能，并做到有章可依，有据可查

1. 学院领导小组在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中行使下列职能：

（1）依据学校的教学质量标准和评估指标体系，负责制定本单位教学质量保障工作计划；

（2）组织引导系（教研室）的教学质量保障工作；

(3) 加强对教学质量保障人员的配置与培训工作，为实施教学质量保障长效机制提供有力的人员保障；

(4) 学院领导负责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改革和教学研究等工作，负责教学质量监控各环节的组织与实施；

(5) 教研室主任负责制定、修订教学大纲、执行并监督大纲的实施；

(6) 主讲教师参与制定、修订、完善教学大纲并严格按教学大纲进行教学，加强课堂教学管理，保证课堂教学秩序，有效完成教学内容，保证教学目标的实施。

2. 学院教学督导员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行使下列职能：

(1) 对本学院教学质量进行全方位的动态监控；

(2) 对各教学环节及教师教学质量进行检查、评价，并及时反馈评价意见；

(3) 组织召开学生教学工作座谈会，提交座谈会的情况分析与总结；

(4) 及时、客观地向学校领导以及教与学双方反馈教学现状、教学质量等教学工作信息，提出改进教学工作的建议，为教学质量标准的建立提供依据。

3. 学生信息源队伍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行使下列职能：

(1) 负责针对学生开展教学质量信息搜集、反馈等工作；

(2) 及时反映教学质量保障过程中的意见和建议。

4. 教学评价委员会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行使下列职能：

(1) 协调和改进院（部）的教学与科研情况；

(2) 以提早规划作为评价工作的重点，准确地分析教学过程的发展趋势，出现问题及时反馈给教学行政监控系统以及质量标准监控系统，防微杜渐。

三、建立符合学院特点的循环式教学质量监控运行体系，及时掌握教学运转和教学计划执行情况

1. 学期初进行各项教学准备检查：该阶段设置 7 个检查项目——教师到位情况、教材配备情况、实验室准备情况、教学督导计划、授课计划、教案撰写、教研活动计划；

2. 学期中进行教学质量跟踪：该阶段设置 9 个跟踪项目——授课计划执行情况、教研活动情况、教案检查、作业、实验报告批改情况、实验开出情况、召开座谈会、教学质量学生调查问卷、质量跟踪综合分析；

3. 学期末进行教学效果鉴定：该阶段设置 7 个鉴定项目——考试命题与阅卷、期末考试成绩质量分析、优秀教案评比、教学方法、教学手段评比、优秀论文评比、教研活动评比、各课程教学质量评比；

4. 寒暑假进行教学研修优化：该阶段设置 9 个完善优化的项目——质量监控资料汇集、教学研讨优化、完善教学计划、完善教学大纲、改善实验教学条件、精选教材、配备教师、授课计划制定、做好下学期开学准备。

四、建立学院、学生、企业在内的多元化教学质量反馈和评价体系

1. 教学院(部)及教研室是在第一线教学活动的直接组织者、实施者和管理者，在教学管理监控中是教学质量保障的直接责任者：要通过院领导、同行专家、教研室主任以及教师间相互听课，发挥各级督导作用；通过组织召开座谈会了解教师在教学和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教”与“学”情况，并做到及时反馈、跟踪改进。

2. 发挥学生对教学质量保障的评价作用，通过对课程的总体情况和各课程的教学质量进行问卷调查，及时掌握整个学院各课程教学环节、教学效果及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3. 引进用人单位与社会有关标准，使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价更具科学性。在新的形势下，原有的学校内部教学质量监控为主导显然已经不能适应新的变化，在这种情况下，必须变校内监控为主的小监控为校内校外两条监控路线为中心的大监控：加大校内外实践环节教学意见的反馈；加大市场、企业对毕业生教学质量的反馈；请企业人员参与到校内教学环节的设置和监控等等。

2018年04月03日

附件3:

江西服装学院 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基本要求

江西服装学院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基本要求包括教学质量监控、教学质量评价、教学质量反馈及效果这三方面共18项:

一、教学质量监控（30%）

1. 组织:

- (1) 是否建立院（部）教学质量保障工作领导小组;
- (2) 各教学单位是否具有教学督导组;
- (3) 学生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中是否发挥作用;
- (4) 各级保障组织是否能明确其工作职能,做到有章可依、有据可查。

2. 制度:

- (1) 各教学单位是否依据学校相关规定,建立符合本单位特点的循环式教学质量监控运行体系;
- (2) 是否确立了各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 (3) 是否具有实施和实施效果支撑材料。

3. 监督:

- (1) 是否建立教学质量督导组;
- (2) 督导组是如何开展工作的。

4. 过程（具体内容详见《江西服装学院院（部）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办法【试行】》第三大点）

- (1) 学期初进行各项教学准备检查;
- (2) 学期中进行教学质量跟踪;
- (3) 学期末进行教学效果鉴定;

(4) 寒暑假进行教学研修优化。

二、教学质量评价（40%）

1. 质量评价体系是否涵盖了教学过程的主要环节（培养计划制定、培养计划实施、理论课教学、考试环节、实践环节、毕业设计等）；

2. 体系中包含哪些方面的评价信息，如学生评教信息、教师互评、教学督导员评价信息、学生学习质量评价信息、毕业生质量跟踪调查信息、用人单位反馈信息等；

3. 说明每种评价的标准、渠道和方式；

4. 提供相应的支撑材料。

三、教学质量反馈及效果（30%）

1. 是否有根据质量评价结果进行反馈和持续改进的机制和措施，如文件、规章制度等；

2. 信息反馈渠道有哪些，是如何建立的，怎样运行的；

3. 教学质量反馈结果是如何应用的，是否持续改进起到了正向调节作用；

4. 制度和措施与评价反馈是否具有相关性；

5. 是否有足够的支撑材料。

附件 4:

****二级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制度（案例）**

第一条 为确保学院教学秩序正常运行，充分调动广大教师的教学积极性，提高我院的教学质量，促进教学管理工作规范化、科学化、制度化，结合我院教学活动特点，立足实际，特制订本制度。

第二条 教学质量监控指导思想

（一）教师教学质量评价工作总的指导思想是“以评促教，以评促学，教学相长，提高质量”，使评价工作成为推动教学质量提高的有力措施。

（二）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要坚持将严肃、认真、科学、合理地考核与对教师进行督促指导结合起来，帮助教师发现问题，改进提高。

（三）教学质量监控工作要有利于引导和鼓励教师在教学实践中进行改革和创新，充分发挥教师的个人专长，鼓励教师在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努力进行探索和尝试。

第三条 教学质量监控的原则

1. 科学性原则：把握高等教育教学的特性，树立科学的教学质量管理理念，积极分析其内在规律，在教学质量监控中运用科学的理论和方法。

2. 系统性原则：教学质量监控是一项系统工程，涉及诸多环节，是多方面构成的多层次、纵横交叉的网络。必须坚持系统化的观点和方法，全面考察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及其关系，将影响教学质量的各个因素、各个教学环节和素质教育的各个载体紧密联系起来，形成一个有机整体。

3. 可持续性原则：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建立、运行、完善是一个不断探索、不断总结的过程。通过监控、调整、再监控、再

调整的循环方式，不断促进教学质量的提高。随着人才培养目标以及社会对人才需求逐步更新教学质量监控的手段。

4. 激励性原则：要充分认识到创新教学工作的重要性，转变思想，树立“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充分发挥广大师生和教学管理人员的主观能动性，鼓励教学管理创新，鼓励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的改革，激发学生学习的热情，提高教学质量。

5. 规范性原则：教学质量监控制度应以学校、学院的各项教学管理制度为依据，克服主观随意性，使各项监控能够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以保证教学工作的有序进行和教学质量的持续提高。

第四条 教学质量监控的组织管理

在教学质量监控过程中通过“分级管理、分工负责、协同监控”的原则实现教学质量各环节的逐级监控。

（一）有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教学质量监控，在学院院长领导下，充分发挥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作用，负责对学院的整体教学工作、教师的教学情况、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总体监控。

（二）教研室的教学质量监控以教学环节的日常监控为主，由教研室主任负责组织本教研室的听评课、试卷命题、阅卷、试卷质量分析、毕业论文选题等工作，并通过对教案、作业布置与批改、教学进程、学生评教、教师评学、教研活动的开展等进行检查评估，严把各个教学环节的质量。并保存好相关资料、文件和记录等。

第五条 教学质量监控的方法

以评估检查为重点，以教学信息监控为辅助，针对教学全过程实施监控。

（一）常规教学检查

各教研室自查：通过教师互相听课、教研室主任的全面检查，了解各授课教师的教学情况、教学进度、教学计划执行情况、讲课情况、教学纪律、实践教学、作业批改情况、辅导情况、教学效果等。

教学指导委员会检查：在教研室检查的基础上，对所有教师进行全面检查和有针对性的进行抽查，检查教师的教学文件是否齐全，教案书写是否规范，教学日志是否认真填写，课后是否按时布置作业和进行及时的批改，教学进度是否正常，实践教学是否按时正常进行等。

学生评教：在期中和期末组织学生对任课教师的教学情况，按照考核指标的要求，进行评教打分。

（二）课程评估。深入开展课程评估，促进课程建设，提高课堂教学质量。进一步加强重点课程、精品课程的建设与管理工
作；深入挖掘课程资源，及时总结课程建设的经验，推动课程建设的整合。

（三）教材评估。积极开展教材评估，坚决淘汰过时、劣质的教材，确保高质量教材进入课堂。

（四）试卷评查。积极开展试卷评查，强化教师和相关负责人（尤其是教研室主任）的责任意识，确保试卷质量，使考试能真实、全面、准确地反映学生的学习状况。

（五）毕业论文评估。严格按照《**大学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办法》，坚持执行选题、开题、指导、答辩、成绩评定、评优、组织管理等方面的质量标准，切实加强毕业论文工作，规范毕业论文管理，保证毕业论文质量。

（六）学生学习质量评估。制订“定量与定性相结合，个性与共性相统一”的、注重“知识、能力、素质”综合水平的人才质量评价机制，科学合理地对学生学习质量进行监控。

（七）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评价。每学期组织一次由学生评教、领导评教相结合的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对评价结论不合格的教师，组织专家进行针对性听课，对仍不合格者，暂停其教学工作，督促教师努力提高教学质量。

（八）教学信息监控。通过师生座谈会、学生信息员、学院网络等渠道，广泛收集各方面对教学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第六条 教学质量监控的相关制度

（一）听评课制度。教学院长、教研室主任及相关人员要严格听评课制度，听课并做好记录，注明听课时间、地点、专业、课程名称及其授课教师及听课内容；针对听课情况写出听课评语，如实反映课堂教学情况，肯定优点，指出不足，帮助总结经验，提出改进建议。听课记录于学期结束前交回学院。

每学期要统计并公布听课情况，大力营造关心教学、重视教学、支持教学的氛围。

（二）学生评教制度。每学期通过网上评教、座谈的形式，由学生作为课程教学评估的主体，对教师的教学质量进行评估。

（三）教师教学工作考核制度。对教师的教学工作按质和量两方面进行考核，考核内容包括师德师风、教学工作量、课堂教学水平、教学方法手段的应用和改进、课程建设情况、教学研究情况、指导实习和毕业论文及其效果等方面。通过教师教学工作考核，着力培养一支师德高尚、业务精湛的师资队伍。

（四）主讲教师、新开课和开新课教师的资格审核制度。每学期由学院组织专家按照学校的有关规定对本院的主讲教师、新开课和开新课教师的任课资格和教学水平进行审核，切实保证课堂教学质量。初次主讲新课程的青年教师，必须进行试讲，不合要求者暂时不能讲授该课程。教师开设新课，必须先提交教学大纲、教材等教学文件，经学院教学督导委员会审定后方可开设。

（五）教学事故责任追究制度。要严格教学事故责任追究制度，加强政策宣传，严明教学纪律，增强教师的责任意识，维护教学工作的正常秩序。

（六）教师教学竞赛制度。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教学基本功大赛，充分发挥榜样的示范和带动作用，促进全院教师提高教学水平和教师基本素质。

第七条 信息的反馈与调控

以日常教学检查与专项评估为契机，以教学督导、学生教学信息员及用人单位为依托，加大反馈和调控力度，不断改进教学工作，促进教育教学质量的提高。

（一）常规教学检查反馈调控。积极进行常规性教学检查，及时查找和纠正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对带有普遍性和全局性的问题要认真深入地开展总结研究，推动教学工作的持续改进。

（二）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评价反馈调控。科学设计评价方案，进一步加强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评价结果的应用，充分发挥其正面导引作用，促进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和手段，提高教学水平。

（三）教学指导反馈调控。将“监督”与“引导”相结合，不断丰富教学指导委员会的指导职能，健全工作机制；要将督导意见及时反馈给相关教师，督促和指导其改进工作，提高教学和教学管理的质量。

（四）人才培养质量反馈调控。与用人单位建立稳定的协作关系，将教学质量监控体系向校外延伸，积极开展毕业生质量的跟踪调查与分析工作，了解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看法以及社会对学校人才培养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调整人才培养方案，使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与社会需求保持动态的适应性。

**学院

2018年4月8日